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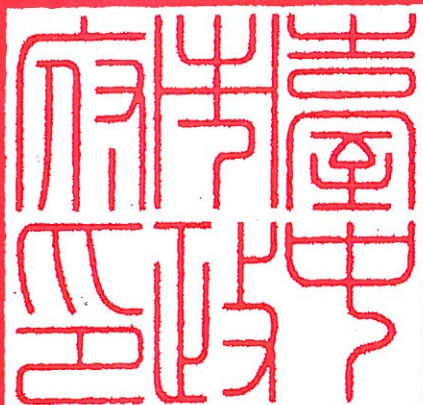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地籍二字第1080307733號
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一



主旨：公告本府代為標售108年度第2批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。

依據：地籍清理條例（以下簡稱本條例）第13條第1項、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辦法（以下簡稱標售辦法）第4條第6款及第6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批代為標售土地(計44筆)之標示、面積、土地使用情形、他項權利設定、訂定耕地三七五租約、使用分區或編定使用地情形、標售底(總)價及保證金金額詳后清冊。
- 二、公告起迄日期：自民國108年12月30日起至109年3月30日止共3個月。
- 三、受理投標期間：自民國109年3月16日起至109年3月31日上午9時30分開啟信箱時止，以掛號方式寄達至臺中民權路郵局第83號信箱，逾信箱開啟時間寄達者，不予受理，原件退還。
- 四、開標時間及地點：於民國109年3月31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整準時假本市中山地政大樓4樓視聽會議室(臺中市西區三民路一段158號4樓)開標，惟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而經相關單位宣布停止上班，則順延至恢復上班第一個上午10時同地點開標，且不另行公告。

五、得參加投標之對象：

- (一)依法得在中華民國領土內取得土地及建物之公、私法人及自然人，均得參加投標。
- (二)外國人參加投標，應受土地法第17條至第20條之限制；大陸地區人民、法人、團體或其他機構，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參加投標，應受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69條及相關法規之限制。
- (三)標售土地為農業發展條例第3條第1項第11款所規定之耕地，得參與投標之私法人必須為該條例第34條規定之農民團體、農業企業機構或農業試驗研究機構經取得許可者。

六、有意投標者，請至本府地政局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land.taichung.gov.tw>）下載投標單、投標信封及投標須知，或於標售公告之日起至開標前1日辦公時間，向本府地政局地籍科（地址：臺中市西區三民路一段158號7樓）或本市各地政事務所領取，或繕附收件人信封書明詳細地址且貼足回郵郵票函索（請自行考量郵寄作業時間，如因函索寄送致延誤投標者，概不負責）；並請依投標須知規定填寫，郵遞投標。

七、有關標售土地之最新土地使用管制情形及地籍資料，請投標人或主張優先購買權人自行向都市計畫、建築管理、地政等相關機關查詢，並請自行前往現場查勘，得否建築使用，應請自行依建築法規評估。

八、已達標售底價且標價最高者為得標人；價額相同時，以抽籤決定得標人及次得標人；惟決標後10日內，若有依規定行使優先購買權者，自得由其主張之。

九、得標人（或次得標人）得標後應繳納之價款，應自接到本府繳款通知日起30日內至指定經收銀行一次繳清。

十、本公告依本條例第13條規定代替對優先購買權人之通知，

決標後之決標金額將揭示於本府地政局公告（佈）欄及網站10日，符合規定之優先購買人未於決標後10日內以書面向本府提出承買意思表示及繳納相當於保證金之價款者，視為放棄優先購買權。

十一、相關權利人對標售之土地有需依本標售辦法第22條規定申請暫緩標售者，應檢具理由及證明文件以書面向本府提出，並於民國109年3月15日前送達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十二、標售之土地及建物一律按現狀辦理標售，其地上、地下之實際情形及一切應辦手續，概由得標人自理，本府不負任何瑕疵擔保責任。

十三、其他事項詳見投標須知。

十四、本公告刊登事項如有錯誤，以本府地政局公告（佈）欄公告者為準。

十五、本標售案相關資料請至本府地政局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land.taichung.gov.tw>）「地籍清理專區/代為標售資料」查詢。



市長 盧秀燕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長決行

臺中市政府代為標售 108 年度第 2 批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清冊

公告標售文號：府授地籍二字第 1080307733 號

頁次：第 1 頁/共 10 頁

標號	土地標示					權利範圍	原登記名義人	他項權利情形		標售底價(元)	標售總底價(元)	保證金(元)	備註
	區	段/小段	地號	面積 (平方公尺)	使用分區/ 使用地類別			他項權利 姓名或名稱	權利種類				
10802-01	西屯區	廣安段	405	1,458.54	農業區	373/8100	廖家埤	無	無	1,514,304	4,542,912	455,000	1. 第 2 次標售。 2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3. 臨產業道路，地上有建物數棟等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4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						373/8100	廖家真	無	無	1,514,304			
						373/8100	廖家炎	無	無	1,514,304			
10802-02	西屯區	廣安段	455	315.41	農業區	829/19800	廖家埤	無	無	290,528	784,425	79,000	1. 第 2 次標售。 2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3. 未臨接主要道路，地上似有農作物等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4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						829/19800	廖家真	無	無	290,528			
						829/19800	廖家炎	無	無	290,528			
10802-03	西屯區	廣安段	458	10209.07	農業區	151/7200	廖家埤	無	無	4,817,405	14,452,215	1,446,000	1. 第 2 次標售。 2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3. 臨產業道路，地上似有農作物、建物數棟、堆置雜物及道路等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4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						151/7200	廖家真	無	無	4,817,405			
						151/7200	廖家炎	無	無	4,817,405			
10802-04	西屯區	廣安段	463	4526.51	農業區	349/16200	廖家真	無	無	2,194,100	4,388,200	439,000	1. 第 2 次標售。 2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3. 臨產業道路，地上有農作物等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4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						349/16200	廖家炎	無	無	2,194,100			
10802-05	新社區	神木段	582	325.90	一般農業區/ 農牧用地	1/2	劉繼倫	無	無	366,638	366,638	37,000	1. 第 2 次標售。 2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3. 未臨接主要道路，無法通視，地上似為雜木等（實際位置以複丈結果為準）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4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
臺中市政府代為標售 108 年度第 2 批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清冊

公告標售文號：府授地籍二字第 1080307733 號

頁次：第 2 頁/共 10 頁

標號	土地標示					權利範圍	原登記名義人	他項權利情形		標售底價(元)	標售總底價(元)	保證金(元)	備註
	區	段/小段	地號	面積 (平方公尺)	使用分區/ 使用地類別			他項權利 姓名或名稱	權利種類				
10802-06	石岡區	新萬安段	787	80.96	商業區	1/1	義民祀	無	無	2,916,716	2,916,716	292,000	1. 第 2 次標售。 2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3. 臨路，地上有建物等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4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10802-07	石岡區	新金星段	462	64.12	農業區	1/1	林 番	無	無	173,124	173,124	18,000	1. 第 2 次標售。 2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3. 現況做道路使用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4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 5. 依本投標須知第 20 點：「標售土地現況有供道路、水道、溝渠等使用者，得標人應維持其使用，且在尚未依規定廢道、改道或仍具排水功能前，不得妨礙他人對於該公共地役權之行使。」
10802-08	石岡區	新金星段	462-1	83.22	河川區	1/1	林 番	無	無	134,816	134,816	14,000	1. 第 2 次標售。 2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3. 位於河川邊坡，上有雜草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4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10802-09	石岡區	新金星段	463	133.24	農業區	1/1	林 番	無	無	419,706	419,706	42,000	1. 第 2 次標售。 2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3. 臨路，地上有雜草等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4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10802-10	石岡區	新梅子段	270	33.55	特定農業區/ 甲種建築用地	72/216	黃承德	無	無	100,692	100,692	11,000	1. 第 2 次標售。 2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3. 未臨路，地上有祠堂等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4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
臺中市政府代為標售 108 年度第 2 批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清冊

公告標售文號：府授地籍二字第 1080307733 號

頁次：第 3 頁/共 10 頁

標號	土地標示					權利範圍	原登記名義人	他項權利情形		標售底價(元)	標售總底價(元)	保證金(元)	備註
	區	段/小段	地號	面積 (平方公尺)	使用分區/ 使用地類別			他項權利 姓名或名稱	權利種類				
10802-11	東勢區	石圍牆段/ 石圍牆小段	224	153.00	住宅區	1/1	七夕祀	無	無	2,067,042	2,067,042	207,000	1. 第 2 次標售。 2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3. 臨路，無法通視，地上似有建物、雜木等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4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10802-12	東勢區	石圍牆段/ 石圍牆小段	224-3	13.00	農業區	1/1	七夕祀	無	無	52,691	52,691	6,000	1. 第 2 次標售。 2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3. 未臨路，無法通視，地上似為雜木、建物等(實際位置以複丈結果為準)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4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10802-13	東勢區	石圍牆段/ 石圍牆小段	229-2	453.00	部分河川區、 部分農業區	1/1	七夕祀	無	無	1,305,683	1,305,683	131,000	1. 第 2 次標售。 2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3. 未臨路，因無法通視，地上似為雜木、雜草等(實際位置以複丈結果為準)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4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10802-14	南屯區	知高段	181-25	1612.00	乙種工業區	100800/ 10951920	陳信雄	無	無	425,811	553,554	56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未臨路，因無法通視，地上似為雜木、雜草等(實際位置以複丈結果為準)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						30240/ 10951920	陳柑菜	無	無	127,743			
10802-15	南屯區	知高段	181-35	165.00	乙種工業區	100800/ 10951920	陳信雄	無	無	43,585	56,660	6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未臨路，因無法通視，地上似為雜木、雜草等(實際位置以複丈結果為準)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						30240/ 10951920	陳柑菜	無	無	13,075			
10802-16	南屯區	知高段	184-7	158.00	乙種工業區	100800/ 10967040	陳信雄	無	無	41,678	54,181	6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未臨路，因無法通視，地上似為雜木、雜草等(實際位置以複丈結果為準)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						30240/ 10967040	陳柑菜	無	無	12,503			

臺中市政府代為標售 108 年度第 2 批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清冊

公告標售文號：府授地籍二字第 1080307733 號

頁次：第 4 頁/共 10 頁

標號	土地標示					權利範圍	原登記名義人	他項權利情形		標售底價(元)	標售總底價(元)	保證金(元)	備註
	區	段/小段	地號	面積 (平方公尺)	使用分區/ 使用地類別			他項權利 姓名或名稱	權利種類				
10802-17	南屯區	知高段	184-16	343.00	乙種工業區	100800/ 10967040	陳信雄	無	無	90,479	117,623	12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未臨路，因無法通視，地上似為雜木、雜草等(實際位置以複丈結果為準)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						30240/ 10967040	陳柑菜	無	無	27,144			
10802-18	南屯區	知高段	184-17	2026.00	乙種工業區	100800/ 10967040	陳信雄	無	無	534,432	694,762	70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未臨路，因無法通視，地上似為雜木、雜草等(實際位置以複丈結果為準)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						30240/ 10967040	陳柑菜	無	無	160,330			
10802-19	南屯區	知高段	184-26	158.00	乙種工業區	100800/ 10967040	陳信雄	無	無	41,678	54,181	6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未臨路，因無法通視，地上似為雜木、雜草等(實際位置以複丈結果為準)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						30240/ 10967040	陳柑菜	無	無	12,503			
10802-20	南屯區	知高段	184-33	203.00	乙種工業區	100800/ 10967040	陳信雄	無	無	53,549	69,614	7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未臨路，因無法通視，地上似為雜木、雜草等(實際位置以複丈結果為準)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						30240/ 10967040	陳柑菜	無	無	16,065			
10802-21	南屯區	知高段	184-35	101.00	乙種工業區	100800/ 10967040	陳信雄	無	無	26,642	34,635	4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未臨路，因無法通視，地上似為雜木、雜草等(實際位置以複丈結果為準)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						30240/ 10967040	陳柑菜	無	無	7,993			
10802-22	南屯區	保安段	254	5377.00	農業區	1/37	陳泉	無	無	3,633,108	3,633,108	364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臨路，地上有樹木、草皮、庭園造景及鐵皮屋等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
臺中市政府代為標售 108 年度第 2 批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清冊

公告標售文號：府授地籍二字第 1080307733 號

頁次：第 5 頁/共 10 頁

標號	土地標示					權利範圍	原登記名義人	他項權利情形		標售底價(元)	標售總底價(元)	保證金(元)	備註
	區	段/小段	地號	面積 (平方公尺)	使用分區/ 使用地類別			他項權利 姓名或名稱	權利種類				
10802-23	南屯區	保安段	289	611.00	農業區	1/37	陳泉	無	無	412,838	412,838	42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未臨路，因無法通視，地上似為樹木、雜草等(實際位置以複丈結果為準)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 4. 依本投標須知第 20 點：「標售土地現況有供道路、水道、溝渠等使用者，得標人應維持其使用，且在尚未依規定廢道、改道或仍具排水功能前，不得妨礙他人對於該公共地役權之行使。」
10802-24	西屯區	西屯段	1106	51.00	第三種住宅區	10320/ 2160000	廖春火	無	無	40,481	40,481	5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臨路，地上有建物及部分道路等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 4. 依本投標須知第 20 點：「標售土地現況有供道路、水道、溝渠等使用者，得標人應維持其使用，且在尚未依規定廢道、改道或仍具排水功能前，不得妨礙他人對於該公共地役權之行使。」
10802-25	沙鹿區	保成段	697	34.89	第二種住宅區	1/1	慶益號	無	無	1,374,214	1,374,214	138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臨路，地上為雜木、雜草等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10802-26	沙鹿區	保成段	757	369.99	第二種住宅區	1/1	慶益號	無	無	14,572,872	14,572,872	1,458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臨路，地上似有樹木、雜草、墳墓及廢棄車輛等(實際位置以複丈結果為準)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10802-27	沙鹿區	保成段	874	12.25	第二種住宅區	1/1	慶益號	無	無	482,499	482,499	49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臨路，地上有鐵皮圍牆，放置廢棄汽車零件等，(實際位置以複丈結果為準)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
臺中市政府代為標售 108 年度第 2 批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清冊

公告標售文號：府授地籍二字第 1080307733 號

頁次：第 6 頁/共 10 頁

標號	土地標示					權利範圍	原登記名義人	他項權利情形		標售底價(元)	標售總底價(元)	保證金(元)	備註
	區	段/小段	地號	面積 (平方公尺)	使用分區/ 使用地類別			他項權利 姓名或名稱	權利種類				
10802-28	清水區	高美南段	53	30.85	農業區	1/1	許光在	無	無	101,805	101,805	11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現況作道路使用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 4. 依本投標須知第 20 點：「標售土地現況有供道路、水道、溝渠等使用者，得標人應維持其使用，且在尚未依規定廢道、改道或仍具排水功能前，不得妨礙他人對於該公共地役權之行使。」
10802-29	清水區	高美南段	54	52.72	農業區	1/1	許光在	無	無	173,976	173,976	18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現況作道路使用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 4. 依本投標須知第 20 點：「標售土地現況有供道路、水道、溝渠等使用者，得標人應維持其使用，且在尚未依規定廢道、改道或仍具排水功能前，不得妨礙他人對於該公共地役權之行使。」
10802-30	清水區	高美南段	55	194.67	農業區	1/1	許光在	無	無	642,411	642,411	65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現況作道路使用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 4. 依本投標須知第 20 點：「標售土地現況有供道路、水道、溝渠等使用者，得標人應維持其使用，且在尚未依規定廢道、改道或仍具排水功能前，不得妨礙他人對於該公共地役權之行使。」
10802-31	清水區	高美南段	56	134.84	農業區	1/1	許光在	無	無	505,650	505,650	51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臨路，土地部分作道路使用、部分為水泥空地等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 4. 依本投標須知第 20 點：「標售土地現況有供道路、水道、溝渠等使用者，得標人應維持其使用，且在尚未依規定廢道、改道或仍具排水功能前，不得妨礙他人對於該公共地役權之行使。」

臺中市政府代為標售 108 年度第 2 批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清冊

公告標售文號：府授地籍二字第 1080307733 號

頁次：第 7 頁/共 10 頁

標號	土地標示					權利範圍	原登記名義人	他項權利情形		標售底價(元)	標售總底價(元)	保證金(元)	備註
	區	段/小段	地號	面積 (平方公尺)	使用分區/ 使用地類別			他項權利 姓名或名稱	權利種類				
10802-32	清水區	高美南段	74	196.11	農業區	1/1	許光在	無	無	823,662	823,662	83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臨路，水泥空地，地上現為停車使用等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10802-33	清水區	高美南段	75	149.15	農業區	1/1	許光在	無	無	492,195	492,195	50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現況作道路使用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 4. 依本投標須知第 20 點：「標售土地現況有供道路、水道、溝渠等使用者，得標人應維持其使用，且在尚未依規定廢道、改道或仍具排水功能前，不得妨礙他人對於該公共地役權之行使。」
10802-34	清水區	高美南段	76	80.80	農業區	1/1	許光在	無	無	266,640	266,640	27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現況作道路使用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 4. 依本投標須知第 20 點：「標售土地現況有供道路、水道、溝渠等使用者，得標人應維持其使用，且在尚未依規定廢道、改道或仍具排水功能前，不得妨礙他人對於該公共地役權之行使。」
10802-35	清水區	高美東段	754	366.00	農業區	1/1	許光在	無	無	1,537,200	1,537,200	154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臨路，地上似有建物、鐵皮屋、雜木、堆放雜物、等(實際位置以複丈結果為準)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10802-36	清水區	高美東段	755	186.14	農業區	1/1	許光在	無	無	781,788	781,788	79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臨路，地上有鐵皮屋、住家通道、水泥空地等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
臺中市政府代為標售 108 年度第 2 批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清冊

公告標售文號：府授地籍二字第 1080307733 號

頁次：第 8 頁/共 10 頁

標號	土地標示					權利範圍	原登記名義人	他項權利情形		標售底價(元)	標售總底價(元)	保證金(元)	備註
	區	段/小段	地號	面積 (平方公尺)	使用分區/ 使用地類別			他項權利 姓名或名稱	權利種類				
10802-37	清水區	高美東段	769	687.81	農業區	1/1	許光在	無	無	2,889,416	2,889,416	289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臨路，地上有鐵皮屋、農作物等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10802-38	清水區	高美東段	770	229.59	農業區	1/1	許光在	無	無	964,278	964,278	97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臨路，地上有農作物等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10802-39	清水區	朝天段	767	145.84	農業區	1/3	李生	無	無	315,987	947,961	95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臨路，地上有鐵皮屋、雜木等(實際位置以複丈結果為準)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						1/3	李樓	無	無	315,987			
						1/3	李乞	無	無	315,987			
10802-40	清水區	朝天段	775	214.42	農業區	1/1	洪通	無	無	1,372,288	1,372,288	138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未臨路，因無法通視，地上似為雜草等(實際位置以複丈結果為準)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10802-41	豐原區	福興段	217	189.16	農業區	1/1	陳六成	無	無	1,517,940	1,517,940	152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臨路，地上為雜木、雜草等(實際位置以複丈結果為準)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10802-42	潭子區	潭北段	472	320.48	住宅區	1/1	觀音祀	無	無	16,733,550	16,733,550	1,674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未直接臨路，地上有柵欄、鐵皮屋、車棚等((實際位置以複丈結果為準))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

臺中市政府代為標售 108 年度第 2 批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清冊

公告標售文號：府授地籍二字第 1080307733 號

頁次：第 9 頁/共 10 頁

標號	土地標示					權利範圍	原登記名義人	他項權利情形		標售底價(元)	標售總底價(元)	保證金(元)	備註
	區	段/小段	地號	面積 (平方公尺)	使用分區/ 使用地類別			他項權利 姓名或名稱	權利種類				
10802-43	新社區	中正段	269	3063.02	農業區	各持分為 1/157，合 計持分為 150/157	詹日新、詹明樹、李乾順、連培、劉漢、劉紹猷、劉紹純、劉紹濂、劉文、陳義、詹明、詹古、羅榮、黃心婦、管詹不、黃水河、黃龍、傅阿傳、詹欽、詹水、連貢火、陳正義、詹枝、詹蘭亭、詹盛、詹前愨、詹蘭、詹昂、沈水、黃璇源、劉房、劉吳取、羅世運、劉昂番、劉義、劉三、劉頂、劉墩、劉樹、劉阿水、詹龍、詹精忠、詹麟、詹祥、詹榮、詹其逢、劉平、劉安、劉廷、劉華、劉琳、劉妙、劉紹宗、劉安邦、劉老番、劉潤、葉流明、羅芳琳、羅方傳、詹清秀、詹命、詹全、詹庄、廖興、溫春枝、溫其庚、溫其秀、陳興、陳慶回、連海、陳輝、陳阿水、陳賢、陳綢、廖德順、廖春來、劉長安、劉永章、黃桃源、黃松源、羅才、羅增才、羅添丁、羅立成、劉金榮、劉建德、劉阿牛、劉接傳、劉松根、劉世發、劉醜、劉添丁、劉世旺、陳維岩、傅貞祥、傅章、傅阿明、張廷、黃德、羅阿田、羅乖、羅阿河、羅明、羅昂正、羅魁、羅王修、詹萬才、詹阿二、陳阿火、劉阿喜、呂德妹、溫其犁、陳朝品、陳條祥、張文傑、張華、張廖甘、張阿盡、陳阿賢、陳萬桂、陳阿洗、陳萬德、陳增、陳阿英、劉管福、許源、許妹王、許鐘、羅丁、廖石水、張盛發、劉坤、劉烈、劉章、劉富發、劉漢江、劉亮發、劉建發、廖枝、廖頭、曾德勝、張管福、游 韜、黃別、黃椿源、蔣漢、劉永瑞、連崇德、連安、連火仙	無	無	11,705,850	11,705,850	1,171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臨路，地形狹長，地上有道路、溝渠、建物及部分為停車場等，無法通視(實際位置以複丈結果為準)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 4. 依本投標須知第 20 點：「標售土地現況有供道路、水道、溝渠等使用者，得標人應維持其使用，且在尚未依規定廢道、改道或仍具排水功能前，不得妨礙他人對於該公共地役權之行使。」，爰土地上道路、灌溉渠道部分需保留供公共使用，即得標人應繼續為原來之公共使用，如有違反則依相關法規辦理。

臺中市政府代為標售 108 年度第 2 批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清冊

公告標售文號：府授地籍二字第 1080307733 號

頁次：第 10 頁/共 10 頁

標號	土地標示					權利範圍	原登記名義人	他項權利情形		標售底價(元)	標售總底價(元)	保證金(元)	備註
	區	段/小段	地號	面積 (平方公尺)	使用分區/ 使用地類別			他項權利 姓名或名稱	權利種類				
10802-44	新社區	中正段	269-1	107.29	農業區	各持分為 1/157，合 計持分為 150/157	詹日新、詹明樹、李乾順、連培、劉漢、劉紹猷、劉紹純、劉紹濂、劉文、陳義、詹明、詹古、羅榮、黃心婦、管詹不、黃水河、黃龍、傅阿傳、詹欽、詹水、連貢火、陳正義、詹枝、詹蘭亭、詹盛、詹前悠、詹蘭、詹昂、沈水、黃璇源、劉房、劉吳取、羅世運、劉昂番、劉義、劉三、劉頂、劉墩、劉樹、劉阿水、詹龍、詹精忠、詹麟、詹祥、詹榮、詹其逢、劉平、劉安、劉廷、劉華、劉琳、劉妙、劉紹宗、劉安邦、劉老番、劉潤、葉流明、羅芳琳、羅方傳、詹清秀、詹命、詹全、詹庄、廖興、溫春枝、溫其庚、溫其秀、陳興、陳慶回、連海、陳輝、陳阿水、陳賢、陳綢、廖德順、廖春來、劉長安、劉永章、黃桃源、黃松源、羅才、羅增才、羅添丁、羅立成、劉金榮、劉建德、劉阿牛、劉接傳、劉松根、劉世發、劉醜、劉添丁、劉世旺、陳維岩、傅貞祥、傅章、傅阿明、張廷、黃德、羅阿田、羅垂、羅阿河、羅明、羅昂正、羅魁、羅王修、詹萬才、詹阿二、陳阿火、劉阿喜、呂德妹、溫其犁、陳朝品、陳條祥、張文傑、張華、張廖甘、張阿盡、陳阿賢、陳萬桂、陳阿洗、陳萬德、陳增、陳阿英、劉管福、許源、許妹壬、許鐘、羅丁、廖石水、張盛發、劉坤、劉烈、劉章、劉富發、劉漢江、劉亮發、劉建發、廖枝、廖頭、曾德勝、張管福、游韜、黃別、黃椿源、蔣漢、劉永瑞、連崇德、連安、連火仙	無	無	1,025,100	1,025,100	103,000	1. 無耕地 375 租約註記。 2. 臨路，地上有道路、溝渠等，概由得標人自理。 3. 一律按現狀標售，不以現場圍籬、地形、地貌為界，實際使用情形由投標人自行前往勘查。 4. 依本投標須知第 20 點：「標售土地現況有供道路、水道、溝渠等使用者，得標人應維持其使用，且在尚未依規定廢道、改道或仍具排水功能前，不得妨礙他人對於該公共地役權之行使。」；土地上道路、溝渠部分需保留供公共使用，即得標人應繼續為原來之公共使用，如有違反則依相關法規辦理。